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6)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最近期可取得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將錄得綜合淨虧損，對比二零二三年同期本集團所錄得之淨盈利。董事會認為預期之淨虧損完全來自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非現金減值虧損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有資料之初步評估，可能有待於進一步調整。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公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志業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永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稻積吉則先生、野瀨勝久先生及小澤史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Alonzo Q. Ancheta先生、Thelmo Luis O. Cunanan先生、李國寶爵士及Reynato S. Puno先生。